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商业性鸡蛋期货价格保险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投保清单、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标准化蛋鸡养殖企业、蛋鸡专业合作社以及规模养殖户等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一）投保养殖场（户）的饲养场所在当地洪水水位线以上的非蓄洪、行洪区，场内建筑物布局符合畜牧兽医部门要求；

（二）管理制度健全、饲养圈舍卫生，舍内光照、温度、相对湿度适宜，通风良好，有防暑降温措施，场舍定期消毒，不同批次的鸡群不同舍饲养，鸡舍间的间距合理，饲养密度合理，能够保证饲养质量；

（三）单个养殖场（户）存栏蛋鸡 5000 羽（含）以上；

（四）投保养殖场（户）的养殖蛋鸡品种在当地饲养 1 年（含）以上；

（五）养殖蛋鸡无伤残、疾病，营养良好，饲养管理正常；

（六）保险期间内持续养殖蛋鸡。

保险标的

第三条 由被保险人养殖蛋鸡所生产的鸡蛋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标的。（以下统称“保险鸡蛋”）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约定月份鸡蛋期货主力合约在理赔采价期间的理赔结算价低于期货目标价格时，视为保险事故发生，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除另有约定外，理赔结算价为约定的鸡蛋期货主力合约在理赔采价期间内每天实际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取小数点后两位计算，单位：元/半吨），各交易日的实际价格按照收盘价确定，并在保单中载明。

责任免除

第五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对鸡蛋实施价格管制的行政或司法行为；

（二）战争、军事行动或暴乱；

（三）其他不属于本保险合同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费用。

保险金额

第六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按照以下方式计算，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金额（元）=鸡蛋期货目标价格（元/半吨）×2×保险鸡蛋数量（吨）

约定的保险鸡蛋数量参考被保险人蛋鸡养殖水平，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以保险单载明为主。

期货目标价格、保险鸡蛋数量以保险单载明为准。

第七条 除另有约定外，期货目标价格基于大连商品交易所鸡蛋期货合约指数，参照约定鸡蛋期货合约指数在投保日前一天或当天的收盘价（或收盘价的一定比例或收盘价上下浮动一定金额），具体金额由保险人与被保险人协商确定，以保险单载明为准。

本保险合同所涉及的收盘价等鸡蛋期货合约交易数据以大连商品交易所发布的数据为准。

保险期间与理赔期间

第八条 除另有约定外，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为一个月，具体以保险单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除另有约定外，理赔期间与保险期间一致，具体理赔期间以保险单载明为准。

保险人义务

第九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时，保险人应向投保人说明本合同的条款内容。对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一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保险人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二条 保险期间结束后，保险人应当根据本保险合同约定的鸡蛋期货合约交易数据，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并将核定结果告知被保险人。

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

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作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三条 订立保险合同，保险人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前款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但应当退还保险费。

第十四条 除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在保险合同成立时交清保险费。

投保人未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交付保险费的，保险人可解除保险合同，保险合同自保险人解除保险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投保人时解除，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收取保险责任开始时至保险合同解除时期间的保险费。

第十五条 保险鸡蛋的鸡舍转让的，被保险人或者受让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十六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支付赔偿保险金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保险单、保险人签发的保险凭证、索赔申请书等资料。

赔偿处理

第十七条 保险事故发生时，被保险人对保险鸡蛋不具有保险利益的，不得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

第十八条 保险鸡蛋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按以下方式计算赔偿：

鸡蛋赔偿金额（元）=（鸡蛋期货目标价格-鸡蛋理赔结算价格）（元/半吨）×2×鸡蛋保险数量（吨）

第十九条 保险事故发生时，如果存在重复保险，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相应保险金额与其他保险合同及本保险合同相应保险金额总和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保险人应承担的赔偿金额，本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多支付赔偿金的，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二十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的诉讼时效适用现行有效法律的规定，自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争议处理与法律适用

第二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当事人在合同约定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 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保险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其他事项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人授权期权处理方开始期权对冲处理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将已收取的保险费退还投保人；期权对冲处理后，投保人不得解除保险合同。

第二十四条 本保险合同约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农业保险条例》等法律规定相悖之处，以法律规定为准。本保险合同未尽事宜，以法律规定为准。